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謝順益
電話：05-3620123轉254
傳真：05-3620328
電子信箱：shun-yi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行法字第10401127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(0112725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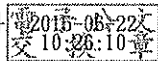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104年6月17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10400070711號令修正公布「公務人員任用法」第36條條文；並增訂第36條之1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4年度縣長有約行政處之承諾事項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修正條文供參。

正本：嘉義縣政府人事處

副本：行政處法制科



人事處組織任免科 收文:104/06/22



1040113778

有附件